

证券代码：300497

证券简称：富祥药业

公告编号：2025-032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海滨主持。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等事项进行监督，保障了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依法行使权限和履行职责。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口径）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280,451,128.86 元，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18,565,334.2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总额 264,515,944.43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总额 722,131,286.80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能够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同意对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的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公允的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额度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降低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和可行的风险控制措施。本次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相关内容。2025 年，公司监事薪酬将根据其本人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管理制度》发放。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